

证券代码：300389

证券简称：艾比森

公告编码：2016-012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董事、副总经理任永红先生的通知：任永红先生于2016年2月17日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38,800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经过增持后，任永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0,582,606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9.0826%。

二、任永红先生增持公司股份是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资金来源为其自筹资金。

三、任永红先生承诺：在增持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四、任永红先生的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的规定；并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18日